

Date of Sermon: 2021年 十月10日

路加論反加恩之在後者 (2)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4 分鐘

經文

路加福音十三章1-30節

前言

福音書作者記耶穌事，記他說的話和他做的事，一回又一回。作者寫書必是傳達信息，使徒寫書當然是要傳達上帝的信息，寫福音書更是要人認識基督。然，我們讀福音書最感困難的地方就是，如何將這一回事與下一回事做有機性的連結，若不知這連結，我們讀福音書不過是增加歷史性的知識而已，得不著如呼吸般節奏的生命信息。若只單單解釋耶穌某一回事，而不求這回與上下回的關係，就如同吃飯噎到，喝湯噎到一樣，未得食物的養分，反而因進食而傷身。

經文解釋是否適當的判斷標準，可看這解釋是否與年紀，身份地位，處境無關。我再舉不結果子的無花果樹為例，若將之解釋成不傳福音等同於不結果子，終被砍去，那麼，基督徒到老，眼目昏花的時候，他不能再傳福音了，他的結局只有等著被砍去。是這樣的嗎？大家因此明白這樣的解釋是不確的。那，怎樣判斷解釋的真確與否？至少當滿足以下條件：(1) 該解釋與上下文存在有機性的連結；(2) 該解釋必引向耶穌基督；(3) 該解釋不分年紀，必終生受用；(4) 該解釋當與基督徒的屬靈生命成長有關。

路加福音第十三章

路加在第十三章記耶穌所言之「**只是有在後的，將要在前，有在前的，將要在後**」之前有三段事，路加記前兩段的筆法是先陳述既定事實，再續記耶穌的比喻，事實與比喻兩者是一體的，不得斷章斷句地個別解釋，若個別解，則得不著其中精意。

第一段事 (1-9節)

既定事實部份

第一段事件記在1-9節，既定事實有二，一是，彼拉多將有罪的加利利人的血攪雜在祭牲的血中，另一是，倒塌的西羅亞樓壓死十八個人。人對於這樣不幸的事總有看法，看待非自然因素死亡的人總顯出自義之心，如罪孽深重(於前者)，不蒙神喜悅(於後者)等。耶穌不悅這等自義，而要求有自義之心的人必須要悔改。主耶穌甚至提及「**如此滅亡**」一詞，來警告自義之人，他們也有可能因非自然因素而死。請注意，主說的是“如此”滅亡，這裏滅亡的意思就不是我們平常認知上的滅亡，而是在罪中死的意思，也就是，自義的人會在自義中死。自義的人看自己高於人，看一切都不順眼，他無法再吸取任何養份，故是死的。

悔改

耶穌說了兩次：「**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這裏悔改的意思不是做錯了事認罪悔改，而是更根本的，就是悔而承認有自義的心，願意改換這舊人之自義性情。猶太人有以十誡為底衍

伸出來的各類道德規範，所以，我們平常認識的悔改，對猶太人來說簡直是小兒科。但是，除去自義就不是這些高舉十誡的猶太人可以做到的，他們必須要從救贖主那裏得著屬天的生命，才可以解決自義的問題。耶穌說的這句話正是要猶太人認真看待他是誰，唯他可賜悔改的能力；我們知道，這能力就是十字架的能力。

比喻部份

耶穌接下來根據這事實而說的無花果樹比喻乃告訴我們，人與生俱來的天然自義的生命是很難拔除的，人人皆如此。主用了一個很巧妙的場景來講說這事，就是無花果樹栽在葡萄園裏。葡萄園種植的應該是葡萄，無花果樹應該種在無花果園裏，不應該種在葡萄園裏，因為物性不同，施肥的方式亦不同。這告訴自義的人應當知道改變自義的困難度，即便有著時間(三年)，人的憐憫耐心(管園的)，充足的道的滋養(加糞)，以及滿滿的見證(滿園子的葡萄樹)等正面因子環繞於身，亦難改變之。

請問各位，這難道不是實情嗎？自義驕傲的人顯在各年齡層，從少到老；顯在各階級，從底層到高層。我常說，一個看為謙卑的人只要給他機會，他一定在你面前顯出他的驕傲來。我們千萬不要以為上帝的僕人因終日服事主而可免於自義，或看到有人悔改痛哭就從此不再自義；凡不明白耶穌在這裏教訓的人，不會知道只要我們還活在這世界的一天，自義必如影隨形的跟著我們。羅馬書第七章亦對此詳述甚盡，保羅提出的解決之道是，「**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上帝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加2:20) 依保羅這句話，那些說話習慣將“神”放在嘴邊的基督徒恐是最自義的人。

第二段事 (10-21節)

既定事實部份

第二段事件記在10-21節，既定事實是耶穌在安息日於某會堂裏既教訓，又趕鬼醫病，以及管會堂對這事的反應。路加未記耶穌當時教訓人的內容，僅記耶穌醫好了一個腰彎得一點直不起來的女人。耶穌醫治這女人時並未問診，卻知道她被鬼附著，病了十八年，且僅用兩隻手按著這女人，她立刻直起腰來。管會堂的完全無知無覺於這等奇事，他那僵化的宗教認知與情感從他說的話當中即表現出來，他說：「**有六日應當作工，那六日之內可以來求醫，在安息日卻不可。**」這是猶太人眾所週知的規定，他的振振有詞也不過只能說出這樣程度的話。

世事多變化，每年有年度代表字，不同時代有代表該時代特徵的主義，人對於世事變化必調適改變以因應之。但在宗教場域中，穩定的力量是經典，如基督教的聖經，猶太教的舊約聖經，回教的可蘭經，天主教的聖經和次經等等，這些經典是不可改的。當一個人長年處在經典規定的固定儀式時，生活型態週而復始，容易造成思想與觸感上的僵化；管會堂的死守安息日的規定，並無視於會眾的福祉，不顧耶穌帶給人的正面效應。即便愛攪動人情緒的靈恩運動，久了也疲乏無趣。

看著管會堂的，再看著我們，是否信了主耶穌之後，情商與智商也漸漸僵化了？主日崇拜是否已成為行禮如儀的事？那麼，如何判定基督徒是否已僵化？生命停滯不前的標準又是什麼？保羅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上帝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羅12:2；腓3:8a) 這就是了。看一個基督徒生命是否成長的試驗劑就是他的心意是否更新而變化，是否不斷地認識我主基督耶穌。

我舉一個“不要效法這世界”的實例。現在我們知「**有在後的，將要在前，有在前的，將要在後**」一語是我們基督徒將來在主面前要面對的判決場景，無一例外，這樣，我們就當求將來那時的榮耀。然，世人追求未來的榮耀會在他(她)屆齡退休時失去熱誠，與人談起話來總愛提當年勇的種

種。基督徒不要效法這世界，就是不要效法世人盡看過去榮耀的心態，而不看未來。大衛第二次點兵就是犯了這項錯誤，摩西禱告上帝說：「**求祢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詩90:12)

耶穌的敵人

我們當注意路加用什麼詞語形容管會堂的，他說他們是耶穌的「**敵人**」(路13:17a)，這話真是重啊！這敵人一語令基督徒心驚，尤其對在教會裏全職事奉的基督徒(包括牧師傳道)更是一句晴天霹靂的歸類。服事教會的人總以為自己是從世俗社會中分別出來的人，若是平信徒，又與神職人員天天相處在一起，以為比其他基督徒更有靈性，更接近神，心裡總是有那麼一點驕傲。全職事奉者聽我這麼說可不服氣，絕不承認自己是耶穌的敵人。那我要問，口說不是耶穌的敵人，那必是耶穌的朋友，且是親蜜的朋友，因為耶穌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太12:30) 然，真是這樣嗎？若說是的話，那為什麼不傳耶穌，不見證基督呢？為什麼不求請老闆牧師傳基督呢？路加這“敵人”一詞可使全職事奉者更加謹慎，不要落入管會堂的僵化境界。

比喻部份

耶穌教訓管會堂的之後，隨即二問他們，「**上帝的國好像甚麼？我拿甚麼來比較呢？**」耶穌在會堂裏於管會堂的面前提出這問，實在是管會堂的莫大的恥辱，他們在會堂裏服事一生居然不知道上帝的國是甚麼。服事教會的或在教會裏聚會一生的基督徒若不知教會為何，其恥辱度不下於這些管會堂的。

耶穌以麵酵使三斗麵全糰都發起來和芥菜種的長大成樹來比喻上帝的國，其中的意義是凡在他名下的人必成長，因為這些人必奉他的名聚會，必頌讀聖經，亦必解釋經文，而聖經是上帝的話，且為基督作見證，所以，這些人的生命一定會成長。耶穌在前面第八章時說了撒種的比喻，種子一撒下去一定會成長。

人在神國裏的成長不會是無跡無痕，必然顯於人的面前，因此主耶穌要這些人注意，顯於外的生命樣式可能是管園的，也有可能是管會堂的，前者如麥子，後者如稗子。這些人當知道管園的為耶穌所接受，但管會堂的則將是耶穌的敵人。總之，這麵酵和芥菜種的比喻乃是告訴基督徒，當為自己屬靈的生命負責，必須儆醒自己生命的成長樣式，不得閒散，該持守的當持守，該悔改的當悔改，該修正的當修正。

第三段事 (22-29節): 耶穌教訓要努力進窄門好得救

路加接下去寫的第三段事乍讀之下難找到與前二段事的關聯，其實不然。此段記耶穌往耶路撒冷去經過了各城各鄉，耶穌說他奉差遣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太15:24)，所以，耶穌到各城各鄉也必到猶太會堂裏教訓人。耶穌隨行的人看到這些管會堂的生命現況與第二段那管會堂的一樣，因此，有人有感而發的問耶穌：「**主阿！得救的人少麼？**」請注意這人問的是，“得救的人少麼？”而不是問“得救的人多麼？”可見這人誠實面對自己民族的現況，和關心自己生命的發展，因為他看到自義的生命難除，宗教的僵化已成事實。雖說如此，這人關心的重點不是得救的本身，而是得救人數的多寡，眼目顯然已失了焦。

主耶穌回答這人，說：「**你們要努力進窄門，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及至家主起來關了門，你們站在外面叩門，說：『主阿！給我們開門。』他就回答說：『我不認識你們，不曉得你們是那裏來的。』那時，你們要說：『我們在你面前喫過喝過，你也在我們的街上教訓過人。』他要說：『我告訴你們，我不曉得你們是那裏來的，你們這一切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你們要看見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眾先知都在上帝的國裏，你們卻被趕到外面，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從東、從西、從南、從北將有人來，在上帝的國裏坐席。』**」由於這段話主耶穌對

得救問題的指示，甚為重要，我因而將之寫進講章中；凡關心自己得救與否的基督徒，必須好好理解這段話。我先提這段話本身的特點，再提這段話與前面麵酵和芥菜種的比喻的關係。

論不得救

主耶穌在這六節長的說話當中，其中論得救的話只有一句，其他論的居然是“不得救”方面的教訓，這令我們甚為訝異，因為這與我們心中設想，以及今日論得救的講道完全不同。於前者，我們想要知道的是應該怎麼做才可以得救，殷勤盼望可以得到明確方法好遵行之；於後者，常以神學角度論得救，因而有“一次得救，永遠得救”，“受洗等於得救”等自創的說法。請注意，主耶穌必按他自己的指示行，人說得再美妙以自我麻醉都是無用的。作牧師傳道的亦須按主的指示行。

以耶穌主要論“不得救”來看，這段話必然是對已經受洗並進入教會的基督徒說的。這事實對今日教會是一大挑戰，講台到底要講得救的事，還是要講不得救的事？論得救，即違背了主在這裏的指示教訓，論不得救，會眾不愛聽。基督徒得救的確據已甚弱，還要論不得救？牧師兩相權衡之下，最後還是決定不講不得救的事，至於邀請講員，更是不會碰觸不得救的主題。主已經看明這事，故說：「**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請問，實話實說與實話假說，那個較真心？那種態度才是愛主的羊的表現？採鴛鴦心態迴避耶穌在這裏指示的不得救的服事行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便成了既定的結局。

與前段的連結

這第三段事很順暢地連結麵酵和芥菜種的比喻，兩者皆觸及到結局，麵團是發好的，大樹是長成的，以及人是在站在家主門前。既談結局，就必有過程，因為生命是連續的。耶穌命令基督徒長成過程中當走的路，就是活著的時候「**要努力進窄門**」。這命令不容妥協，且是要我們努力為之，努力的結果必是當站在家主門前時，可肯定進得了門。

那，我們教會有“努力”進窄門嗎？有的。我們晝夜思想主的話，析究路加福音第十三章這三段事之有機性的連結就是努力的記號。另外，我們努力竭力之際，呼吸時需要充足的氧氣才能活著，而我們每週按部就班，循序漸進的解釋聖經經文，不倉然冒進，即獲得該有氧氣的量，得以繼續努力下去。

要窄到什麼程度

主既然用“窄”這個字，我們就必須找出窄的寬度為何，不可肆意將這窄門變寬。耶穌在升天前明示這窄門僅有的寬度是「**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太28:20）聖經六十六卷書提供千千萬萬的主題教訓，如夫妻關係，親子關係，理財，生活規範等等，這些是今日許多人感興趣的主題，但耶穌要他的教會傳講的內容僅是他所吩咐的教訓。有此原則之後，教會直接解釋耶穌說的話是必然的行為，若擇選其他書卷作為主題講章時，需為基督作見證。

聖靈的工作

主說窄門，即表示這門難進。人以聖經論夫妻關係或親子關係易，但以聖經見證基督難，甚至不可能，因為屬地性情的人不可能正確見證屬天性情的基督。譬如，牧師以創世記第二章大談夫妻關係，但從來不談基督與教會（參弗5:28-33）。主耶穌要我們進這難進的窄門，就不可能置我們於不顧，耶穌說：「**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注意紅字）因此，我們要進窄門就必須依靠聖靈這位保惠師，祂是我們永遠的支柱，我們可靠著祂明白並相信主耶穌所說的一切話。華人基督徒很喜歡聽「將自己獻給神，不是為神作工，乃是讓神作工」這樣的話，看似屬靈，卻是離基督越來越遠。基督在世的教導乃是教會真理教導的基礎，聖靈因基督的名而來到世界，祂必然遵守這個原則，永不改變。

家主關大門

被召的基督徒若要成為被耶穌選上的，他唯一的道路就是進窄門，這唯一是絕對的唯一。耶穌用家主關大門的具象來講述將來的事，大門已經關了，被拒在門外的人猛叩家主的門，求家主開門讓他們進去。門內的家主與門外的人有一番對話，家主表示他所認識的人全都已經在門內了，一個也不缺，至於在門外的人，他一個也不認識。門外的人聽到家主這麼說，甚感詫異不解，直問家主怎麼可能不認識他們，因為他們與家主同生活過，並共事過，「**我們在你面前喫過喝過，你也在我們的街上教訓過人。**」

我停在這裏問大家，同喫過、同喝過、同領受教訓過，這樣就表示彼此認識？約翰寫約翰一書時說到，「**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約一2:19）這些離開約翰教會的人必與約翰同喫過喝過領受教訓的公共經驗，然而約翰說這些人不是屬於他們的。離開我們教會的人不是也與我們曾同享過愛宴，同彼此勸勉教訓，但當他們決定離開時，他們就與我們所見證的基督無關。所以，這些在家主門外的人以在他面前喫過喝過，並領受過他的教訓為理由請家主開門，實在是愚不可及。

耶穌定義惡人

家主說，「**我不認識你們，不曉得你們是那裏來的。**」請問，家主真的不認識這些在門外的人嗎？若家主不認識他們，為什麼會稱他們是惡人呢？詩篇第9:17節定義惡人就是「**忘記上帝的外邦人**」，所以，詩篇第一篇第一節開宗明義地說：「**不從惡人的計謀**」。惡人面帶驕傲說，「**主必不追究**」，惡人一切所想的都以為沒有上帝(詩10:4)。

現在，耶穌定義惡人是「他不認識的人」，請注意其中的主格是耶穌，而不是基督徒，也就是說，基督徒說他認識耶穌，這樣還不能作為他不是惡人的依據，必須要主耶穌親自認定才算。因此，凡奉主的名聚會所講的每一篇道，主耶穌都要親自認證之，是否依循他的命令，見證他(約15:27)，真理的聖靈也要同證之(約15:26)；至於聽道者，聖靈上帝亦會分別消滅祂的感動的人，也就是，不接受基督見證的人。耶穌已指示這麼清楚，但今日教會還是我行我素，以為主必不追究不見證他。

惡人悲歌

家主對站在門外的人已經說了不認識你們，若家主真不認識，就不必多言，然他卻繼續說下去，告訴他們結局為何。主說：「**你們要看見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眾先知都在上帝的國裏，你們卻被趕到外面，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從東、從西、從南、從北將有人來，在上帝的國裏坐席。**」我稱這句話叫做「惡人悲歌」。猶太人說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約8:33)，但耶穌說亞伯拉罕等人都在上帝的國裏，立即否定了猶太人的自詡。然，家主對門外惡人的否定更加推進一步，家主會將他們一生視為不潔淨的外邦人，將從東南西北，各地各方進入上帝的國裏坐席，站在門外的人聽到這話，真是情何以堪。

主耶穌在此已經指示不得救的道路為何，而基督徒卻執意走上這條道路上，被主耶穌歸類為作惡的人是自找的，將來被家主關在門外是必然的，自尋死路怪不得別人，也怪不得上帝。

只是有在後的，將要在前，有在前的，將要在後

耶穌指示進窄門的教訓後，便說：「**只是有在後的，將要在前，有在前的，將要在後。**」我解釋這句話的意思乃是統聯這三段的意義，而不是單單從前一句的從東南西北而來的結論。耶穌已藉這三段教訓明示在上帝的國裏坐席的資格，就是要有悔改的心，常發現自己是不義的；要有憐憫與耐心；道種的長成不得像管會堂的如此僵化；要進窄門，遵守基督的命令等，這些總加起來使基督徒是一個有深度思想，並是一個可將基督生命之道行出來的人。這樣的基督徒必須心意更新而變化，才能持續保持在前的狀態。